

2022年
12月 20

星期二 朔州日报社出版 第8627期 今日四版
农历壬寅年十一月廿七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14—0031

谱写新时代中国宪法实践新篇章

——纪念现行宪法公布施行40周年

习近平

今年是我国现行宪法公布施行40周年。40年来,现行宪法有力推动和加强了社会主义法治建设,有力推动和保障了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我们要以纪念现行宪法公布施行40周年为契机,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强化宪法意识,弘扬宪法精神,推动宪法实施,更好发挥宪法在治国理政中的重要作用,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坚实保障。

制定和实施宪法,是人类文明进步的标志,是人类社会走向现代化的重要支撑。近代以来,中国人民苦苦寻找改变中华民族前途命运的道路。一些政治势力试图按照西方政治制度模式对我国封建专制制度进行改良,都宣告失败。中国共产党登上中国历史舞台后,经过艰辛探索和实践,成功在中华大地制定和实施具有鲜明社会主义性质的宪法、真正意义上的人民宪法,在我

国宪法发展史乃至世界宪法制度史上都具有开创性意义,为人类法治文明进步贡献了中国智慧、中国方案。

我们党领导人民制定的宪法,集中了人民智慧,体现了全体人民共同意志,实现了党的主张和人民意志高度统一,克服了一切旧宪法只代表少数人意志、为少数人利益服务的弊端,因而得到最广大人民拥护和遵行,具有显著优势、坚实基础、强大生命力。

1982年我国现行宪法公布施行后,在党中央领导下,全国人大先后5次对这部宪法的个别条款和部分内容作出了必要的也是十分重要的修正。这些修改,对于完善发展我国宪法、推进社会主义法治建设,提高党的依法治国能力建设发挥了重要作用。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高度重视全面依法治国,从关系党和国家长治久安的战略高度来定位法治、布局法治、

厉行法治,把全面依法治国纳入“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中来谋划、来推进,推动我国宪法制度建设和宪法实施取得历史性成就。我们先后就全面依法治国、修改宪法部分内容等作出重大决策,设立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健全党领导立法、保证执法、支持司法、带头守法的制度性安排,党对全面依法治国和宪法实施的领导得到全面加强。积极推进党的领导制度化、法治化,在宪法修正案中确立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国家政治和社会生活中的指导地位,明确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党的领导的宪法保障更加健全。着力完善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健全宪法相关法律制度和机制,宪法实施更加有效。完善宪法监督制度,加强合宪性审查、备案审查制度和能力建设,宪法监督水平稳步提高。设立国家宪

法日,建立宪法宣誓制度,广泛开展宪法宣传教育,全社会宪法意识和法治观念显著增强。依照宪法和基本法有效实施对特别行政区的全面管治权,制定实施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一国两制”实践的法治保障更加有力。

事实表明,新时代十年我国宪法制度建设和宪法实施监督取得重大成效,全党全社会宪法意识明显提升,社会主义法治建设成果丰硕。

在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进程中,我们党总结合运用历史经验,全面贯彻实施宪法,勇于推进宪法理论和宪法实践创新,积累了许多新鲜经验,深化了对我国宪法制度建设的规律性认识。

一是必须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我国宪法确认了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地位,这是我国宪法最显著的特征,也是我国宪法得到全面贯彻实施的根本保

证。只有中国共产党才能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充分发扬民主,领导人民制定出体现人民意志的宪法,领导人民实施宪法,确保我国宪法发展的正确政治方向。

二是必须坚持人民当家作主。

党领导人民制定和实施宪法,最根本的目的是维护人民利益、反映人民意愿、保障人民权益、增进人民福祉。只有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把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贯穿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各个环节,加快完善体现权利公平、机会公平、规则公平的法律制度,保障公民人身权、财产权、人格权和基本政治权利不受侵犯,保障公民经济、文化、社会等各方面权利得到落实,才能确保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三是必须坚持依宪治国、依宪执政。

我国宪法是我们党长期执政的根本法律

依据。只有坚持依宪治国、依宪执政,把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同人大、政府、政协、监察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依法依章程履行职能、开展工作统一起来,把党的领导人民制定和实施宪法法律同党坚持在宪法法律范围内活动统一起来,才能保证党领导人民依法有效治理国家。

四是必须坚持宪法的国家根本法地位。宪法集中体现了党和人民的统一意志和共同愿望,是国家意志的最高表现形式,具有根本性、全局性、稳定性、长期性。宪法规定的是国家的重大制度和重大事项,在国家和社会生活中具有总括性、原则性、纲领性、方向性。宪法是国家一切法律法规的总依据、总源头,具有最高的法律地位、法律权威、法律效力。只有坚持宪法的国家根本法地位,坚决维护和贯彻宪法规定、原则、精神,才能保证国家统一、法制统一、政令统一。

(下转第二版)

新时代新征程新伟业

大统战工作格局汇聚高质量发展磅礴力量

——党的十八大以来朔州统战工作的特色和亮点

记者
张峰

众星拱月:大统战工作格局滋润蓬勃政治生态

——10年来,朔州市各民主党派累计提交议案提案1235篇、社情民意3025篇和高质量调研报告91篇,一批有价值、有份量的意见建议转化为党委政府决策和部门工作举措。民盟撰写的《明长城白草口段“凤回头”亟待抢救保护》引起国家、省文物主管部门的重视并采取了抢救措施。九三学社撰写的《关于将朔州市与大同市一起作为省十六届运动会承办单位的建议》被省领导批示,省政府最终决策省十六届运动会落户朔州市和大同市。

——10年来,朔州市委把加强党外

代表人士队伍建设作为重要政治责任,纳入重要议事日程,注重通过制度建设抓好党外代表人士的发现储备、教育培养、选拔任用和监督管理。全市举办党外干部培训班60余期,培训党外干部3400余人次。一批又一批优秀党外干部经过培训和锻炼,各方面能力素质获得新提升,并走上了领导岗位。人大、政府、政协领导班子党外干部配备工作持续加强,安排范围逐步扩大。

朔州市委始终高度重视多党合作制度在我市的落实与发展,出台政策,建立机制,与各民主党派进行政情通报、考察调研和协商反馈。市委每年制定年度协商计划,就重大政策出台、重大项目启动、重要人事安排等事宜,及时向各民主党派通报情况,听取意见。十年来,朔州市委召开与各民主党派的座谈会、协商会、情况通报会50余次,不断巩固和发展“共产党领导、多党派合作,共产党执政、多党派参政”的政治局面。在“献良策、比贡献”活动中,各民主党派紧紧围绕转型综改、能源革命、构建现代产业体系、乡村振兴等全市中心工作,按照“党委出题、党派调研、政府采纳、部门落实”的调研机制,为朔州建设和发展把脉问诊、建言献策,一批高质量调研成果为党委政府决策提供了高价值参考,多党合作制度在朔州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崭新实践中取得了丰硕成果。

为夯实共同思想政治基础,朔州市统一战线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通过政治培训、主题引导、宣传教育等方式,不断增强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和情感认同,众星拱月的良好政治生态在朔州蓬勃发展、历久弥新。

一切为了转型: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获得磅礴之力

——截至2021年底,朔州民营经济市场主体达到13.6万户,占全市企业总数的97.8%;全市民营企业安置就业约52.8万人,占全市城镇劳动就业总数的78.5%,朔州市民营经济在稳就业、保民生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2021年,朔州市民营经济增加值729.9亿元,占全市GDP的比重达到51.4%,民营企业上缴税金144.2亿元,占全市税收总额的55.3%,民营经济成为朔州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靓丽名片。

一切为了转型、一切服务转型,这是朔州民营经济统战工作始终坚持的职责使命。

十年来,朔州市委召开促进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各类会议15次,成立市级促进民营经济统战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市委统战部等16家市直单位参加的民营经济统战工作协调机制,探索建立“1+N+1”政府帮扶模式,制定出台扶企惠企政策,全市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制度机制不断完善。(下转第三版)

人民日报评论员文章

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

——论学习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指出,“明年要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稳的基调更加明确,进的要求更加积极,传递的信息十分丰富。

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深入分析国

内外形势作出的重大部署,体现鲜明的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当前我国经济恢复的基础尚不牢固,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仍然较大,外部环境动荡不安,给我国经济带来的影响加深。优化疫情防控措施将给经济恢

复带来显著积极影响,但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还有大量工作要做。越是在形势复杂之时、关键节点,越要堅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这是我们党驾驭经济工作成功实践反复证明的一条重要经验。

(下转第二版)

市政府召开第11次常务会议

吴秀玲主持

本报讯(记者 符烨邦)12月19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吴秀玲主持召开市政府第11次常务会议,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当前各项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传达学习省政府重要会议精神,研究优化营商环境、贯彻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部署、土地征收成片开发等工作。

会议集中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致信祝贺史学会成立30周年指示、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重要指示精神,专题学习了市长例会暨前三季度全省经济形势分析会议精神。强调,要深入学习领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的总体要求、主要目标、政策取向和重点任务,以党

的二十大精神为统领,结合朔州实际创造性抓好贯彻落实。要持续抓好国史宣传教育,挖掘利用好红色资源,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推进文化自信自强,凝聚团结奋进力量。要加快推动企业复工复产和服务业恢复,扎实做好明年工作谋划,确保经济运行整体好转。

会议研究并原则同意《朔州市营商环境创新提升实施方案》《2022年度市直单位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考核方案》。指出,要聚焦我市营商环境创新提升实施方案确定的90项改革任务,推出更多便民利民服务措施,打通堵点难点,更大激发市场主体活力。要对照2022年度营商环境考核指标,一项一项补短

板,一条一条抓落实,努力推动整体评价排名提升。

会议研究并原则同意《朔州市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工作考核办法》《朔州市贯彻落实山西省“十四五”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指出,要围绕国家战略,深入研究我市资源禀赋、产业优势、发展方向,打造具有朔州特色的工作亮点。要抓好重要任务、重要政策、重大项目清单落实,强化工作考核,确保全市“十四五”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不断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会议研究并原则同意怀仁市、应县、右玉县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朔州经济开发区按照市委部署,扛起责任、勇毅前行——奋力谱写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开发区篇章

记者 武跃林

连日来,朔州经济开发区认真传达学习贯彻市委七届四次全会精神,按照全会部署,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结合工作实际,对学习宣传贯彻工作作出安排部署。

时下,在朔州经济开发区,党的二十大精神已经成为这里的党员干部职工的精神食粮,大家努力在学深、悟透、践行上走在前、作表率,把党的二十大精神转化为干事创业的强大精神动力。

“我们将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坚持打铁必须自身硬,从制定和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开局破题……”朔州经济开发区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监督检查室主任白晓雯表示,自觉担负起监督执纪职责,突出政治监督,做实做细日常监督,带头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纠治“四风”,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认真落实清廉建设各项工作任务,以实际行动践行党的二十大精神。

学思践悟二十大,兴税强国铸忠诚。为进一步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地生根,使所有符合条件的纳税人应享尽享、快享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大礼包”,朔州经济开发区税务局多措并举,狠抓落实,将落实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工作列为“一把手”工程,由主要领

导亲自部署,分管领导靠前指挥,成立专项工作组,制定落实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实施方案,细化工作任务,挂图作战,分步实施,为帮助纳税人知惠、懂惠、享惠,组成“党员青年先锋队”,积极宣传解读优惠政策,针对部分纳税人不会申请享受操作的问题,通过“屏对屏”“线连线”的方式,确保纳税人“明政策、会操作”。同时在办税大厅搭建享受优惠政策“绿色通道”,提供“专人+专窗”服务,实现了税收优惠应享尽享全覆盖,为企业创新发展添活力。

位于朔州经济开发区的山西繁昇煤机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我市较早从事煤机制造的企业之一,把党的二十大精神贯穿到生产一线,坚持创新发展,注重转型升级,实现了科技成果转化产业化,为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能。山西繁昇煤机设备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李建英表示:“作为装备制造型企业,我们将坚决按照党的二十大精神的要求,持续推进公司智能焊接中心项目建设,加快企业创新转型,研发更多创新产品,为朔州全方位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深入实施人才强国战略,坚持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完善人才战略布局,这对我们今后工作具有深远而又重要的指导作用。”朔州经济开发区组织人事部负责人表示。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局将充分发挥党员模范带头作用,从人才工作落实上下功夫,共同推动建设与园区产业发展相匹配的人才队伍,努力打造全区人才集聚新高地,为全面建设“开发区升级版”和经济高质量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